責任等級分級辦法—C、D 級應辦事項

- 分級作業辦法應辦事項-管理面

辦理事項	辦理內容	C	D
資通系統分級及防護基準	完成資通系統分級，並完成防護基準；每年至少檢視一次妥適性	2年內	X
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導入即通過公正第三方之驗證	全部核心資通系統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，並於三年內完成第三方驗證，並持續維持其驗證有效性	2年內	X
業務持續運作演練	全部核心資通系統	每2年1次	X
辦理內部資通安全稽核		每1年1次	X
資安專職人力		1人	X
限制使用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		需回報	需回報
資安治理成熟度評估（公務機關）		X	X

- 分級作業辦法應辦事項-技術面

辦理事項	辦理內容	C	D
資通安全防護（啟用，並持續使用及適時進行軟、硬體之必要更新或升級）	防毒軟體	1年內	1年內
	網路防火牆	1年內	1年內
	具有郵件伺服器者，應被電子郵件過濾機制	1年內	1年內
	IDS / IPS，具有對外服務之核心系統者，應備應用程式防火牆(WAF)	X	X
	APT攻擊防禦	X	X
政府組態基準	依主管機關公告之項目，完成政府組態基準導入作業，並持續維運(公務機關)	X	X
安全性檢測	全部核心資通系統網站弱點檢測	每2年1次	X
	全部核心資通系統系統滲透測試	每2年1次	X
資通安全檢診	網路架構檢視、網路惡意活動檢視、使用者端電腦惡意活動檢視、伺服器主機惡意活動檢視、目錄伺服器設定及防火牆連線設定檢視	每2年1次	X
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機制	完成威脅偵測機制建置，並持續維運	X	X
	依主管機關指定之方式提交機控管理資料(公務機關)		

- 分級作業辦法應辦事項-認知與訓練

辦理事項	辦理內容	C	D
資通安全教育訓練	資通安全及資訊人員，每人每年各接受12小時之資通安全專業課程訓練或資通安全職能訓練	至少１人 12小時	X
	一般使用者及主管，每人每年接受一般資通安全教育訓練	每人每年3小時以上	
資通安全專業證照及職能訓練證書	初次受核定或等及變更後之一年內，資通安全專職（責）人員總計應持有之資通安全專業證照，並持續維持證照之有效性	１張以上	X
	資通安全專職人員總計應持有之資通安全職能評量證書，並持續維持證照之有效性（公務機關）	１張以上	X